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该公告中的部分内容有误，现对原公告披露的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原公告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元
议案 1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0 元
议案 2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0 元
议案 3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元
议案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元
议案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元
议案 6	《关于 2016 年度贷款审批权限授权的议案》；	6.00 元
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元

现更正为：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元
议案 1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0 元
议案 2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元
议案 3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元
议案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元
议案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元
议案 6	《关于 2016 年度贷款审批权限授权的议案》；	6.00 元
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元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3 日

附：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1月30日在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16年2月22日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14时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2月21日—2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1日下午15:00至2016年2月22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织里镇栋梁路1688号，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六）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16 年 2 月 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 2016 年度贷款审批权限授权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第 5、6、7 项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6 年 2 月 19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二）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62082

2. 投票简称：栋梁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 年 2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栋梁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元
议案 1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0 元
议案 2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元
议案 3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元
议案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元
议案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元

议案 6	《关于 2016 年度贷款审批权限授权的议案》；	6.00 元
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具体流程：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2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2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 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 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 如申请成功, 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 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 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 0755-83239016。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 登录 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 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 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 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 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他

(一) 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 张秀玲、费良燕

联系部门: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572-2699791, 0572-3158810

传真号码: 0572-2699791

联系地址: 湖州市织里镇栋梁路 1688 号

邮 编: 313008

(二) 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三) 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

附件：股东登记表

截止2016年2月4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栋梁新材_____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或弃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 2016 年度贷款审批权限授权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及期限：

注：1、请在上述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